

## 實務研究宣言

2008 年，一群國際社會工作的研究人員聚集在索利斯堡（英國）探索社會工作實務研究的本質。他們發展出一些初步的共識，後來被稱為實務研究「索利斯堡宣言」。後 2012 年發表實務研究赫爾辛基宣言，2014 年發表實務研究紐約宣言。本會認同此宣言，於 2017 年 10 月 7 日經第十三屆第二次理監事會同意，刊登於本會網站，鼓勵實務界與學術界共同關注。

對於實務研究的定義，「實務研究發自對實務工作的好奇心。為了確認好的且有盼望的助人方法；它透過對實務工作的嚴格檢驗和從過去的經驗反射出新的理念，挑戰不良的實務工作。我們認為實務研究最好由實務工作者與研究人員合作進行，後者應盡可能地向實務工作者學習，實務工作者也可以向研究者學習。實務研究是透過包容性方法探索專業知識，以實務工作，理解其複雜性，搭配促權的承諾，以實現社會正義。實務研究包括專業實務工作相關的知識產生，因此通常會涉及從實務本身直接產生的扎根知識」。（引自索利斯堡宣言，2011 年，第 5 頁）

台灣社會工作專業人員協會  
2017.10.

# 實務研究：2008 年索利斯堡宣言

## The Salisbury Statement on Practice research

---

### 實務研究宣言的研擬背景

自邁入二十一世紀起，面對日益嚴峻的不確定性和複雜性挑戰的同時，專業人員被期待進行更有效益的實務工作。而對這個現象的重要回應，就是廣泛地呼籲從事實證基礎之實務工作(evidence -based practice)。然而，實務狀況不盡相同，當代的研究方法通常不足以為實務工作產生適用的證據或知識。如何對專業的實務工作有更好的研究，亦即提供一個基礎可改善實務工作？這個問題影響著我們所有人，解決之道可參考許多國家和許多不同專業者，以相似或迥異的方式所著手的。

對這個問題擷取出一個適當的解答範圍，乃是發展更好的實務研究之首要。2008 年 6 月，一群對此感興趣的專業人士聚集在英國的索利斯堡(Salisbury)（由南安普敦實務研究倡議網絡群組 “Southampton Practice Research Initiative Network Group (SPRING)” 所舉辦），透過由擬定一個實務研究的國際宣言來開始這項工作。這個群組包含了來自多國（北歐國家，義大利，加拿大，美國，以色列，新加坡和英國）的學者和實務工作者。這個群體後來擴展成所謂的「索利斯堡論壇」。這個主要由社會工作者組成的群組，試圖制定一個宣言，可以更廣泛地應用在所有那些對他們而言，實務研究是非常重要的專業中。

本宣言並不是絕對的或結論性的，而僅僅旨在這個時間點試圖開始描繪實務研究的輪廓，因為它的不斷發展。我們試圖用包容的語言，納入多元的角度和不同的看法。我們希望本宣言可以成為持續討論的基礎。我們完成這的宣言，以便使來自不同國家和背景各類專業人才，能夠使用此宣言以繼續以他們自己的思想和位置來精進實務研究；擴大實務研究的面向；以及提供更多更好的實務研究。

### 實務研究：索利斯堡宣言

#### 實務研究：為什麼它很重要，為何現在提出呢？

專業人士在實務工作上的效能是目前全球性的需求。經濟和社會的變化意味著更多對「責信」(accountability)的要求，而越來越多的不可預測性也造成了責信上的困難。對實務工作的研究需要改變，以便提供一種在複雜和不確定的情況下，更好做法的相關知識。

一個重大的問題是以研究領導實務的主流假設。其實，研究也需要具有實踐意識，以便從複雜的實務本身，直接產生更佳的研究成果和發展知識。實務研究的重要概念，是促進實務和研究領域之間平等對話，目的在認識研究這種複雜性的最佳途徑。目前是

# 實務研究：2008 年索利斯堡宣言

## The Salisbury Statement on Practice research

---

重要的歷史時刻，因為對新責信制的關注，大家現在對科學知識是否足以作為改善實務工作的唯一依據產生了質疑。

### 什麼是實務研究？

目前對於「實務研究」的定義沒有明確的共識，往往也會被其他相關名詞（如實務工作者研究(practitioner research)）所取代。接下來關於實務研究宣言，試圖捕捉相關細節：「.....實務研究發自對實務工作的好奇心。為了確認好的且有盼望的助人方法；它透過對實務工作的嚴格檢驗和從過去的經驗反射出新的理念，挑戰不良的實務工作。我們認為實務研究最好由實務工作者與研究人員合作進行，後者應盡可能地向實務工作者學習，實務工作者也可以向研究者學習。實務研究是透過包容性方法探索專業知識，以實務工作，理解其複雜性，搭配促權的承諾，以實現社會正義。」

實務研究包括專業實務相關的知識產生，因此通常會涉及從實務本身直接產生的扎根知識。

接下來我們列舉出一些相關的具體面向。

顯然，聯結實務與研究的想法與實踐已經發展了一段時間，而在不同環境的歷史發展下採用特定方法（例如，在一些國家，個案研究方法被看作是早期研究實務工作的方法）。大致而言，實務研究的當代意義則轉變為如何橋接研究領域和實務領域之間的差距問題。

如何最好地彌合這種差距，牽涉到下列幾個具體的問題：

- 實務工作者是否有以及如何參與實務研究。這個問題與實務工作者是否是知識的使用者和創造者有關，並且這是否意味著他們「必須」參與研究，才能使實務研究有意義。
- 是否所有的對專業有用的研究就是實務研究？還是其他各式各樣對提升實務工作效率的研究也是？
- 實務工作是如何被理解的？不同觀點是如何被結合的（例如，不同的類型，方法，情境）？實務工作者如何使用和開發知識（以及何種知識）是一個核心問題。複雜的實務經驗的本質是什麼？如何透過研究完美的呈現出來？在一定程度上，實務研究需要反映出日常實務中所關心的議題。
- 研究的概念是如何被理解的一支撐研究以獲得知識的特定方法（認識論），以及「嚴謹」和「誠信」的概念如何與此有關？特別是，本研究的概念可能需要

# 實務研究：2008 年索利斯堡宣言

## The Salisbury Statement on Practice research

---

允許透過日常實務經驗來產生知識，「調查」，或「具有研究思維的實務工作」可能更適當的稱呼。

- 理解前述兩個問題的基礎，是何謂知識的概念？特別是，什麼類型的知識是實務研究重點，以及實務工作中默認/隱含的面向，是否應該揭露是關鍵議題。
- 實務研究與其他學科（如社會科學）或佔主導地位專業（如醫學）研究的關係為何？是一個關鍵問題，包括實務研究是否只是模仿或修改自它們？或者是否有必要開發新的和不同的典範/方法。

### 為什麼要從事實務研究？

廣泛並簡單地說，實務研究的目的是透過產生相關的專業知識，以直接改善實務工作。然而，這個議題包含了許多相關的複雜觀點：

- 實務研究為的是誰呢？許多不同的利益集團都參與其中（實務工作者，服務使用者，學界，研究者，政策決定者，管理者，一般民眾），這些人可能在利益上相互矛盾。誰有優先地位？實務研究是否總是必須對服務使用者有利，或者讓他們直接參與？不同的觀點對上述重大議題會有不同的答案。
- 實務研究的驅力。這也與上述問題有關。驅力是否必須直接從實務中的困惑所產生？或間接的困惑是否也可能是一種驅力？這可能也會帶來不同的觀點。
- 實務研究的價值基礎。是不是該有一種與該專業直接相關的價值基礎（即：以社會工作來說，是否該以追求更大的（社會及個人）正義為目標）？
- 為發展實務與研究之間的關係，以下的原則/實踐是很重要的：
  - ◇ 合作
  - ◇ 參與
  - ◇ 倫理性反思和批判性反思
  - ◇ 脈絡性(contextuality) 與
  - ◇ 研究的動態性、流動性(fluid)或相關性(relational)性質
- 實務研究也將透過產生其獨特的知識和專長增進專業發展。

### 如何做到的呢？

那些方法與實務研究相關？當我們同意用實務工作中所引起的實際問題和疑惑來推動實務研究，我們也該問是否有些特定的方法或方法論是比較適合的？

# 實務研究：2008 年索利斯堡宣言

## The Salisbury Statement on Practice research

---

在繼續發展研究實務中複雜性的方法的過程中，現有的和新的方法都可能是相關的。一個具有包容性的方法（注意到不同觀點）對發展典範是重要的，因此純粹的量化或質化方法就比較不適用。實務研究往往可能需要創建新的方法或創新性地採用現有的方法，這與合作、複雜性、對話、關係性和脈絡化的原則是一致的。舉例來說，像參與式行動研究的方法，或使用反思(reflection)和反身性(reflexivity)，可能更方便用於實務研究的目的。

如果要促進實務和研究之間的動態對話，我們需要進一步關注直接從實務中制定研究議題和問題，以及實務工作者和研究人員的相關角色。如何使研究過程中各方（實務工作者、學界、服務使用者、政策制訂者、管理者）根據其具體位置和專長提出作不同的（或類似）貢獻？

### 下一步是什麼？

要進一步發展實務研究，現在需要些什麼？

- 支持實務研究的結構、方法和條件—根據不同的利益團體和可用資源，會需要一系列不同結構和條件。不同的國家做了不同的嘗試（例如，在芬蘭的卓越中心(Centres of Excellence)；在其他北歐國家的醫療與社會服務辦公室(HUSK)(政府，學界和服務使用者之間的夥伴關係)。在組織中，必須提供空間（體力和心力，並保留時間）來交流實務研究的想法。需要建立促進實務研究的社會資本，並鼓勵教育界培訓實務工作者更俱備研究思維，也使研究者更俱備實務思維。
- 研究資助機構必須認識到研究實務新模式的出現。
- 新典範式/認識論？也許需要發展描述實務研究的新語言，以面對新出現的實務研究方法。
- 呼籲採取行動。已經到了進一步的系統性合作行動的時間。教育界，實務工作者，研究者，管理人員和雇主在發展實務研究都有扮演一份重要角色，因此在多元領域的合作努力是至關重要的。

只有資源和結構是不夠的。應該要鼓舞一種支持實務工作者和研究者互動的文化，使其尊重和交換彼此不同的專長；並給認同產生更普遍知識的挑戰，以及承認和重視特定的和在地的知識。

發展實務研究概念的一個重要部分是需要繼續做下去，並從這實踐中，繼續發展我

# 實務研究：2008 年索利斯堡宣言

## The Salisbury Statement on Practice research

---

們對此概念的認識。

### 附錄

研擬此宣言的索利斯堡論壇的成員名單如下：

Gurid Aga Askeland, 挪威

Mike Austin, 美國

Tony Evans, 英國

Sylvia Fargion, 義大利

Mike Fisher, 英國

Jan Fook, 英國

Ilse Julkunen, 芬蘭

Aulikki Kananoja, 芬蘭

Synnöve Karvinen-Niinikoski, 芬蘭

Rhoda MacRae, 英國

Edgar Marthinsen, 挪威

Matts Mosesson, 瑞典

Joan Orme, 英國

Helen Pain, 英國

Jackie Powell, 英國

Gillian Ruch, 英國

Mirja Satka, 芬蘭

Riki Savaya, 以色列

Ian Shaw, 英國

沈文偉, 香港

Lars Uggerhøj, 丹麥

Helen Welsh, 英國

Bessa Whitmore, 加拿大

Laura Yliruka, 芬蘭

中文版 譯者：王實之 助理教授，臺北市 立大學衛生福利系，台灣

# 實務研究：2012 年赫爾辛基宣言

## The Helsinki Statement on Practice research

---

### 社會工作實務研究-赫爾辛基宣言<sup>1</sup>

#### 一、背景：社會工作實務研究的國際網絡<sup>2</sup>

2008 年，一群國際社會工作的研究人員聚集在索利斯堡（英國）探索社會工作實務研究的本質。他們發展出一些初步的共識，後來被稱為實務研究「索利斯堡宣言」。

該宣言的研擬，肇因於當代所強調之實證為基礎的實務工作(evidence-based practice)，並無法恰當的說明社會工作實務工作的複雜性和改善實務工作的方法。若我們能更強調實務的優先性，以及使研究人員與實務工作者有更多更積極的交流，社會工作與其服務使用者可能因此而到更好的服務。

這反映在實務研究的定義中：

實務研究發自對實務工作的好奇心。為了確認好的且有盼望的助人方法；它透過對實務工作的嚴格檢驗和從過去的經驗反射出新的理念，挑戰不良的實務工作。我們認為實務研究最好由實務工作者與研究人員合作進行，後者應盡可能地向實務工作者學習，實務工作者也可以向研究者學習。實務研究是透過包容性方法探索專業知識，以實務工作，理解其複雜性，搭配促權的承諾，以實現社會正義。實務研究包括專業實務工作相關的知識產生，因此通常會涉及從實務本身直接產生的扎根知識。（社會工作的實務研究：索利斯堡宣言，2011 年，第 5 頁）。

自 2008 年以來，在社會工作與社會工作研究的實踐上，以及支撐社會福利的社會結構已經有許多變化。2012 年，一群社會工作的研究者聚集在赫爾辛基，重新審視在實務研究的發展和更新索利斯堡宣言。

#### 形勢不斷變化的實務研究

實務工作者與研究者有共同的興趣，都會想辦法來改善社會工作的實務。這個過

---

<sup>1</sup> This statement is compiled by the 2nd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Scientific Committee composed of Ilse Julkunen, Chair (Finland), Michael J. Austin (USA), Mike Fisher (UK), and Lars Uggerhøj (Denmark) and is based on presentations made at the conference in Helsinki, Finland, May 2012.

這份宣言是第二屆實務研究國際會議的科學委員會（成員包括：Ilse Julkunen, Chair (芬蘭), Michael J. Austin (美國), Mike Fisher (英國), and Lars Uggerhøj (丹麥)指導下，並根據他們在會議上的發言所完成（會議是 2012 年 5 月在芬蘭赫爾辛基舉行）。

<sup>2</sup> Salisbury Statement on Practice Research in Social Work (2011), *Social Work & Society*, 9(1), 4-9  
社會工作實務研究：索利斯堡宣言（2011），刊登 *Social Work (2011), Social Work & Society*, 9(1), 4-9。

# 實務研究：2012 年赫爾辛基宣言

## The Helsinki Statement on Practice research

---

程透過設計和輸送有效益的社會服務，以尋求更好，更有效地助人方法。毫無疑問實務工作上有些地方需要改進，而也很清楚我們可以藉研究找出改進的實務工作的方式。進行社工實務研究的過程是特別具有挑戰的，因為社工往往服務於弱勢的人群，包括需要保護的兒童、有學習障礙的成人、或遭受虐待的老人。

在以實證為基礎的政策和實務脈絡中，我們知道某些作法的已經有更明確的把握，但這些作法很少實踐出來。在許多領域中，我們沒有足夠質量的研究可以知道什麼作法是決定有效的。

席捲許多西方福利國家的金融危機已經造成服務和研究經費的縮減。因此，此刻知道什麼是有效的就更重要了（因為我們可以使用的錢更少了），我們也越來越不能用研究來幫助決策。在複雜和不確定的情況下，我們需要更好地相關的實務知識。這個現實情況強化一種需求，就是我們必須從實務工作者的經驗與專業知識中得知何為研究的重點，以及如何透過研究改善實務。舉例來說，「資料探勘(data-mining)」的發展呈現出實務工作者可以如何透過使用定期收集的業務資料來改善實務。

自 2008 年以來的另一項發展是，實務研究的數量顯著增加。許多研究表明，學界和以實務為基礎的研究(practice-based research)之間關係的變化，呼籲提高實務研究的相關標準。北歐的實務研究探討研究和實務之間的關係，在北美的研究則強調，必須為具備研究意識的專業者提供組織性的支持。<sup>3</sup>

這些發展呼籲我們增加對實務研究各類活動的進一步了解，以及可以實務和理論之間可以如何互相充實。同時，我們也需要對繼續改變中的福利結構和福利經濟進行分析，以便在資源缺乏的脈絡中，有效地推動實務研究。<sup>4</sup>

---

<sup>3</sup> 芬蘭的研究，探討以國家政策和組織結構來支持實務研究的發展，已找出實務研究的四種模式：以實務工作者為導向(the practitioner-oriented)、方法為導向(the method oriented)、民主模式(the democratic)與生成模型(the generative model)（北歐社會工作的實務研究(Practice Research in Nordic Social Work)）。在所有模型的共同目標是彌合研究和實務之間的差距。

<sup>4</sup> Austin, M. J., Santo, T. S. D., & Lee, C. (2012). Building Organizational Supports for Research-minded Practitioners. *Journal of Evidenced-Based Social Work*, 9, 1-39.

Driessens, Saurama, E, Fargion, S (2011) Research with social workers to improve their social interventions. *European Journal of Social Work*, 14, 1, pp.71-88.

Fisher, M. (2013) Beyond evidence-based policy and practice: reshaping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research and practice, *Social Work and Social Sciences Review*.

Epstein, I. (2010) *Clinical data-mining: Integrating practice and research*.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Epstein, I. (2011) 'Reconciling evidence-based practice, evidence-informed practice, and practice-based research: The role of clinical data-mining', *Social Work*, 56(3), pp.284-288.

Julkunen, Ilse (2011) Knowledge production processes in Practice Research – Outcomes and Critical Elements. *Social Work & Society*, 9, 1, pp.60-75.

# 實務研究：2012 年赫爾辛基宣言

## The Helsinki Statement on Practice research

---

### 二、實務研究之哲學和方法論的演化

實務研究不是一個特定的研究方法，而是實務和研究之間的交匯點，並且每次試圖建立這樣的交匯點時都需要雙方進行協商。本質上，實務工作者不會變成研究人員，研究人員也不會變成實務工作者。重要和有趣的是觀點的交流。

實務研究的理論和方法架構需要靈活和協調的結構和組織。因此實務研究無法由一個單一的理念或方法所描繪，反而需要在一個充滿支持和彈性的組織脈絡下，生發出自己的理念和方法來定義以實務為基礎的知識。至少有兩種方法可以用來解決這項挑戰的；即「具體性科學(Science of the concrete)」和「第二模式的知識生產(Mode 2 knowledge production)」。<sup>5</sup>

具體性科學可謂是務實，多變化和脈絡相關的科學，包括下列基本元素：

- 貼近現實（貼近調查現象的研究），
- 強調小事情（研究小細節中的大學問），
- 在日常生活中尋找實務的活動和知識
- 研究具體的個案與脈絡（研究方法是與脈絡習習相關的），
- 加入行動者和結構（同時著重於行動者層次和結構層次）和
- 與多元聲音對話（研究是對話的，沒有人可以聲稱擁有最終決定權）

具體性科學包括與被研究者對話，與其他研究者的對話，並與政策制定者以及與田野中的其他核心行動者對話。相較於只靠學術規範引導的傳統研究方法，實務研究同時包含實務工作者和研究者的觀點，透過與一群夥伴一起討論評估，包括常民。這一過程發生在公共領域，並涉及許多行動者之間的互動，每個人都代表不同的利益，

---

Marthinsen, E, Julkunen, I (2012) Practice Research in Nordic social work. Knowledge production in transition. London: Whiting & Birch.

Saurama, E, Julkunen, I (2011) Approaching practice research in theory and practice. *Social Work & Social Science Review*, 15, 2, pp 57-75.

Shaw, I. and Lunt, N (2012) 'Constructing practitioner research' *Social Work Research* 36, (3): 197-208. doi: 10.1093/swr/svs013.

Shaw, I. and Lunt, N. (2011) 'Navigating Practitioner Research', *British Journal of Social Work* 41 (8): 1548-1565. doi:10.1093/bjsw/bcr025.

Shaw, I. (2012) *Practice and Research Aldershot: Ashgate Publications*. pp10-17.

Uggerhøj, L. (2011). Theorizing practice research in social work. *Social Work and Social Sciences Review*, 15(1), 49-73. Uggerhøj, L. (2011). What is Practice Research in Social Work - Definitions, Barriers and Possibilities. *Social Work & Society*, 9(1), 1-20.

<sup>5</sup> Flyvbjerg, B. (2001) *Making Social Science Matter: Why Social Inquiry Fails and How It Can Succeed Again*,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Nowotny, Helga, Scott, Peter, Gibbons, Michael (2001) *Re-Thinking Science*.

Nowotny, Helga (2003) Democratising expertise and socially robust knowledge. *Science and Public Policy*; 30 (2), 151-156.

# 實務研究：2012 年赫爾辛基宣言

## The Helsinki Statement on Practice research

---

並且提供各種專長和態度。

第二模式的知識生產是基於許多行動者之間的互動，每個人都代表不同的利益，並且提供各種專長和態度。它的特點是一個合作導向的結構和網絡，以及有組織彈性的環境。在第二模式的知識生產中，重要的是關於知識發展以及研究設計和資料分析，多重且不同的期望。相反，專注於不同利害關係人之間可能存在的衝突，第二模式的知識生產尋求需求和利益不同者之間的合作，所有的合作者都同意在參與過程中持續反思彼此的差異。

### 實務研究作為一種協商的知識

社會工作的實務是在處理的關係，互動和互惠性。實務研究牽涉到研究方法、相關理論，和社會工作實務的性質之間的關係。因此，實務研究反映了研究者和專業工作者之間的關係和互動，以及研究者和服務使用者之間的關係。實務研究就其本質來說是相對的，其知識發展自實務，行動和經驗。

基於對具體性科學和第二模式知識生產的理解，實務研究可以被定義為：

#### (一)、聚焦於：

- \*描述、分析和發展實務的批判研究;
- \*一個從研究者、實務工作者和服務使用者的好奇心出發，以批判性反思和批判性思維為焦點過程；
- \*一個親密的、聯合的和在地的合作，並以研究人員/研究環境和實務工作者/在實務情境中規劃，產生和播散研究為基礎;
- \*以參與和對話為基礎的研究過程，並與發展的實務和驗證夥伴關係中的不同專長有關;

#### (二)、使用以下的方法論：

- \*以學術標準為基礎的研究，並鼓勵探索性和解放性的取徑;
- \*建立在經驗，知識和社會工作實務中之需求的研究;
- \*將研究發現透過與實務的對話，以及對實務中學習過程的反思，進行詮釋與推廣;
- \*在社會工作脈絡中強調具體和務實議題的研究。
- \*同時以實證研究和理論研究，以新的方式挑戰的實務工作。

# 實務研究：2012 年赫爾辛基宣言

## The Helsinki Statement on Practice research

---

研究和實務兩者都有責任界定需要加以探討的問題，並且解釋結果。每個人（研究者，實務工作者和服務使用者）透過一種彼此妥協的理解為基礎—即每個夥伴都可以有一些貢獻，並每個夥伴在合作的過程中都發揮重要的作用，然後在這樣的基礎上，每個人貢獻自己的經驗和專長到知識生產、推廣和利用的過程。

### 三、實務研究和厚實研究的目標

2012 年會議的主題包括創建「厚實」(robust)實務研究的參考資料，且會議上發表的諸論文也相當注意在實務研究中「厚實」的意義為何。厚實研究(robust research)的概念必須在社會工作實務的脈絡下理解，這脈絡包括許多雄心勃勃的議題，更多行動者和利害關係者的參與，更複雜的改變過程。認識到社會工作實務的性質是被脈絡和結構狀況塑造的，以及社工實務也塑造其自身與周圍條件，是一個非常重要的認知。旨在創造與社會有關知識的實務研究，需要反思這樣的脈絡。

歷史上，社會工作實務的是由其所在的機構之使命與價值觀，以及影響組織的社會政策所形塑。實務工作是複雜的，且經歷不斷的變化，因此實務研究需要反映出這些複雜性及其對實務的影響，才能研究和了解它們。因此，這絕不僅是的研究事物的演變，或者如何進行，且包括服務可以如何得到改善，在什麼條件下，以及這些改變如何影響行動者的組成和他們的網絡。

由於實務研究涉及「具體性科學」，這種脈絡—敏感的方法可以被視為社會厚實型知識生產的一個先決條件。它結合了描述、解釋和理論化實務工作的興趣，使用知識作為提升實務的一種手段，並透過測試和探索新的工作方式。因此，我們確信研究的結果是相關的且為著實務的，並且同時從事知識發展。

社會厚實型知識是第二模式科學的核心要素，知識生產要求超越有效性的問題，而將重點放在社會厚實型知識的關係性層面上，即對價值觀和利益的反思分析和考量強調實踐，從而倡導價值理性(value rationality)勝於認知理性(epistemic rationality)，以便生產重要的知識。

厚實性的概念，強調的不僅是研究過程，也包含實務脈絡、文化的差異，以及知識生產所促進的改變：透過與實務的對話，反映一個學習的歷程，從而將研究發現推廣開來。在實務研究中實現社會厚實性，可包括下列內容：

- 整個研究過程的種種協商
- 整合傳播元素到研究策略中

# 實務研究：2012 年赫爾辛基宣言

## The Helsinki Statement on Practice research

---

- 將鑲嵌的價值觀及情感和政治層面考慮進來
- 策略性的選擇合作夥伴
- 在大型和外部網絡中驗證研究結果

其中一個關鍵議題，是找出共同參與實務工作機會中可能的參與者或利害關係者，和各種可能性和/或主題。這個過程會特意邀請不同的行動者參與，並從一開始就鼓勵辯論。

#### 四、立基過去，探索未來

這份赫爾辛基宣言描繪這次國際研討會的重點，也代表著一個創新過程，以便提供基礎給即將在 2014 年，在紐約市（美國）舉辦的第三次國際研討會。僅僅四年（2008-2012 年）的時間，一群有才華的和有遠見的社會工作實務工作者和研究者奠定了一個植根於社會工作者與服務使用者日常經驗為基礎的實務研究。2012 年 5 月在赫爾辛基舉辦的國際研討會提供了一個重要平台，以會前會的形式介紹了那些在瑞典的 Mathilda Wrede 和在芬蘭的 Heikki Waris 社會工作實務研究的研究所—兩個都與赫爾辛基社會服務部和赫爾辛基大學有密切合作關係。透過拜訪這些機構，讓我們有機會來示範如何在研究計畫的設計和實施的過程中促進服務提供者和使用者的參與，以及當地大學的社會工作研究學者可以扮演何種角色。

整個赫爾辛基國際研討會的主題聚焦於創造更多的「厚實型」研究，如同增強嚴謹性和實務效用給過去以學院為基礎的社會工作研究。就這方面來說，我們強調 Epstein 對社會服務機關現有的例行行政與個案記錄，在「資料探勘(mining)」方法上的貢獻。此外，本次會議重視實務研究如何可能被赫爾辛基大學的先驅研究者 Engeström 所發展的文化—歷史活動理論（Cultural Historical Activity Theory, CHAT）所「構框」(framed)。受到這些先進做法的刺激，本研討會從實務研究的理念和方法，繼續往前進步，提出關於理論和實務如何互相充實的新議題。

這份赫爾辛基宣言的目的是提供一些引導，給即將在 2014 年規劃舉辦第三屆國際研討會。幾個從赫爾辛基研討會產生的主題需要進一步的關注和分析。主要的主题包括如下：

- （一）與更多社會工作實務研究相關，有興趣的實務工作者和研究者一同參與下列議題：

# 實務研究：2012 年赫爾辛基宣言

## The Helsinki Statement on Practice research

---

\*研討公共政策;如何把實務研究的成果轉化成新的、對服務使用者更相關的政策和做法？

\*研討實務工作中不斷變化的脈絡;在世界各地的許多政府將醫療和社會服務業務整併的影響下，實務研究可以提供哪些知識？

\*整合高階管理者，以便發展必需的組織性支持給社會工作實務研究;

\*邀請其他研究同仁採用一種跨學科的方法來推廣和利用社會工作實務的研究;透過多重行動者一同推廣社會工作實務研究，最好的方法是什麼？

(二) 使更多社會工作教育者和研究者一同參與，考量社會工作實務研究的方法論在教育未來實務工作者中的角色：

\*擴大社會工作實務研究的範圍，主動包括服務對象，並參與跨領域對話，以連結到主要由服務對象進行的倖存者研究。

\*透過積極運用批判性反思和批判性思維，參與將實務問題轉變為實務研究問題的過程（教育出未來具備研究意識的實務工作者）

\*參與研究者對應用性研究方法的探索，以便在社會工作實務研究的範疇中找到其定位

中文版譯者：王實之助理教授，臺北市立大學衛生福利學系，台灣

實務研究：2014 年紐約宣言  
The Helsinki Statement on Practice research

---

2014 年實務研究紐約宣言

-演進中的實務研究定義：

為著繼續的對話

由下列成員共同擬定

Michael J. Austin，加州大學伯克萊分校（美國）

Irwin Epstein，杭特學院西爾伯曼社會工作學系（美國）

Mike Fisher，貝德福德大學（英國）

Ilse Julkunen，赫爾辛基大學（芬蘭）

沈文偉，香港理工大學（香港）

Lars Uggerhoj，奧爾堡大學（丹麥）

社會工作實務研究國際網絡代表

第三屆實務研究國際研討會

紐約市立大學杭特學院

西伯曼社會工作學系

2014 年 6 月 9-11 日

我們的簡史<sup>1</sup>

為發展社會工作實務研究的工作定義而尋找一個進行對話的空間，一群(23 位)國際社會工作研究者和實務者於 2008 年在索利斯堡（英國）開始推動。那次會議的目的是探索社會工作實務研究的複雜性並透過服務提供者，服務使用者和研究人員的參與來發掘改善實務的工具。對實務研究的定義最初努力的結果描繪於索利斯堡宣言。接下來的每一次研討會也一直試圖完善和擴大原有的定義。

# 實務研究：2014 年紐約宣言

## The Helsinki Statement on Practice research

---

### 2008 年索利斯堡宣言

在索利斯堡宣言中，實務研究的定義包括如下：實務研究發自對實務工作的好奇心。為了確認好的且有盼望的助人方法；它透過對實務工作的嚴格檢驗和從過去的經驗反射出新的理念，挑戰不良的實務工作。我們認為實務研究最好由實務工作者與研究人員合作進行，後者應盡可能地向實務工作者學習，實務工作者也可以向研究者學習。實務研究是透過包容性方法探索專業知識，以實務工作，理解其複雜性，搭配促權的承諾，以實現社會正義。實務研究包括專業實務相關的知識產生，因此通常會涉及從實務本身直接產生的扎根知識。<sup>ii</sup>

### 2012 年赫爾辛基宣言

接著，在 2012 年，又有一群(110 位)服務提供者，使用者和研究者在芬蘭赫爾辛基重新審視了索利斯堡宣言中的定義，並且呼籲透過嚴謹研究本質，來提高實務研究的標準，包括採用各方面模型，如北歐實務研究模型（以實務工作者為導向、方法為導向、民主與生成模型，以及研究與實務之間協商關係的過程），與臨床資料探勘的北美模型，以及對具有研究思維之實務工作者的組織性支持（好奇心 *curiosity*，批判性反思 *critical reflection*，批判性思維 *critical thinking*）。<sup>iii</sup>

越來越多的實務研究更多地被視為實務和研究之間的交匯點，藉此隨時隨地的進行協商，與其說提出一個特定的研究方法，這比較像是建立一個新的研究典範。從本質上說，實務研究需要發展自己的理念和方法，以便在具有支持和彈性的組織脈絡下，定義以實務為基礎的知識。在此脈絡下，實務研究的定義擴大到包括以下具體目標和方法上的考慮：

一、包括下列目標：

- 描述、分析和發展實務的批判研究;
- 一個從研究者、實務工作者和服務使用者的好奇心出發，以批判性反思和批判性思維為焦點過程；
- 一個親密的、聯合的和在地的合作，並以研究人員/研究環境和實務工作者/在實務情境中規劃，產生和播散研究為基礎;
- 以參與和對話為基礎的研究過程，並與發展的實務和驗證夥伴關係中的不同專長有關;

# 實務研究：2014 年紐約宣言

## The Helsinki Statement on Practice research

---

二、使用的方法論具有以下特質：

- 以學術標準為基礎的研究;
- 建立在經驗、知識和社會工作實務中之需求的研究;
- 將研究發現透過服務使用者與實務工作的對話，進行詮釋與推廣;
- 在實務工作中反思學習過程;
- 強調具體和務實議題的社會工作研究;
- 以新方式挑戰實務工作的研究(實證、解釋性、解放性和理論性的研究)。

三、延伸厚實研究的意義，包括下列內容：

- 整個研究過程的種種協商
- 整合傳播元素到研究策略中
- 將鑲嵌的價值觀及情感和政治層面考慮進來
- 策略性的選擇合作夥伴，並且
- 在大型和外部網絡中驗證研究結果

實務研究從其本質和其人類服務脈絡而言是關係性的。根據定義，它涉及研究和實務方法之間、理論與實務之間，以及社會工作實務的價值觀和挑戰之間的關係。因此，實務研究體現和強調研究人員、實務工作者和服務使用者之間的關係和互動。

“厚實”實務研究的主題、理論啟發的實務研究（例如：文化歷史活動理論）和實務研究的眾模型，被用來擴大實務研究不斷發展的定義。這些主題也產生了新的議題，引領了 220 位與會者在 2014 年的紐約研討會中進行討論。2014 年的研討會目標，包括下列需要：

- 一、 與更多社會工作實務研究相關，有興趣的實務工作者和研究者一同參與下列議題：
  - 研討公共政策;如何把實務研究的成果轉化成新的、對服務使用者更相關的政策和做法？
  - 研討實務工作中不斷變化的脈絡;在世界各地的許多政府將醫療和社會服務業務整併的影響下，實務研究可以提供哪些知識？
  - 整合高階管理者，以便發展必需的組織性支持給社會工作實務研究;

# 實務研究：2014 年紐約宣言

## The Helsinki Statement on Practice research

---

- 邀請其他研究同仁採用一種跨學科的方法來推廣和利用社會工作實務的研究;透過多重行動者一同推廣社會工作實務研究，最好的方法是什麼？
- 二、 使更多社會工作教育者和研究者一同參與，考量社會工作實務研究的方法論在教育未來實務工作者中的角色：
- 擴大社會工作實務研究的範圍，主動包括服務對象，並參與跨領域對話，以連結到主要由服務對象進行的倖存者研究。
  - 透過積極運用批判性反思和批判性思維，參與將實務問題轉變為實務研究問題的過程（教育出未來具備研究意識的實務工作者）
  - 使研究者參與對應用性研究方法的探索，以便在社會工作實務研究的範疇中找到其定位(教育未來具備研究意識的實務工作者)。

### 2014 年紐約宣言

索利斯堡和赫爾辛基研討會中的那些主題成為紐約研討會的架構，旨在探索實務和研究之間的雙向橋樑，以強調下列這些歷史上被視為壁壘分明的活動之間，形成的障礙：1) 在管理上有興趣利用實務研究產生的證據來改善實務，2) 建立實務工作者和研究者，在改善實務的過程中的平等關係，3) 橋接實證基礎(evidence-based)的實務工作（通常是基於隨機對照試驗）和以實證為參考(-evidence-informed)的實務工作（通常依靠各種非實驗方法，包括臨床資料探勘）的差距；4) 促進多方利害關係人的對話（服務提供者，服務使用者，研究者，教育工作者，政策制定者等），其中以民主參與理論作為實務研究學術研究面向的前提。

紐約研討會廣泛地邀集了的來自世界各國的參予者，包括教育工作者，實務工作者和研究者，並且引入跨學科領域的方法。生動的討論橋接了許多過去被認為，存在於不同方法論之間的隔閡，並且提出了下列問題：如何在多個利害關係人之間，在整個研究過程中進行對話與協商的，以便加強知識建構並在個人以及組織層面進行改變。

紐約研討會的主題，發展成為關於目前實務研究不斷變化的定義過程中，所面對的下列挑戰：

- 認識到提供支持實務研究之基礎設施的重要性

我們需要國家政策或能力認證標準，來支持社工進行實務研究的訓練，以及支持社福機構進行實務研究。

# 實務研究：2014 年紐約宣言

## The Helsinki Statement on Practice research

---

- 認識到服務使用者在進行和/或領導實務研究的重要性

服務使用者的意見會如何影響服務提供的性質？服務使用者在強調服務接觸/提供過程中的許多障礙一事上，如何可能成為服務提供者的盟友？

- 認識到全球實務工作的多元化

由於目前大部分的研究過程都只關注微觀的實務現象，但如果從全球包括發展中國家和以開發國家的觀點來看時，我們對實務工作是否會有不同的看法？對實務工作的看法，在不同的脈絡（自然災害，環境永續發展，污染，社會發展等）中，是否會有所不同？

- 發展組織結構，以支持各種形式的學習網絡

這些可能涉及新的方法來建立資訊和對話網絡，例如（一）舉辦國際研討會、（二）推廣（跨區域期刊）和（三）使用科技和社交媒體，和利用開放式出版、以經驗為基礎的服務使用者知識，以及包括用新的方法來解決（英語以外）多重語言的需要。

**從一個對實務研究概念的擴大解釋，更進一步發展到使共同的價值創造和共同對人類福祉和在地需求條件的理解**

自 2008 年索利斯堡宣言開始，反省過去六年這個探索和定義實務研究的過程，現在我們可以提出一套實務研究的初步挑戰，作為我們 2017 年在香港的下一次研討會，以及未來的討論提綱：

- 擴大利害關係人的參與和對話方法，從早期對實務工作者和研究者的關注，轉移到多方的利害關係人，包括服務使用者、教育者、機構管理者和政策制定者。
- 闡明，完善和利用與實務研究相關的現有研究方法作為工具，透過多種形式的對話和夥伴關係發展，來放大利害關係人的聲音。
- 利用反思研究方法，如實驗和創新研究，共同創作知識生產
- 透過強調相關語言、科技、組織性支持，及政策相關等面向，來強調不同利害關係人對實務研究的推廣和使用等複雜議題

# 實務研究：2014 年紐約宣言

## The Helsinki Statement on Practice research

---

- 透過持續對話和共同創造價值，來強調針對服務使用者和一般民眾不斷變化的需求，以及持續變化的社會工作實務多元性，通過
- 支持學習過程，其中社會工作者同時成為這實務研究的使用者和生產者，從而有助於新形式的社會工作實務
- 在管理和決策層次上，為實務研究確立組織性和財務上的支持，以便將這種形式的知識發展，在服務輸送的環境中制度化。
- 展開實務研究的對話至全球，更廣泛包括從非洲，亞洲，中美洲和南美洲國家的參與者
- 促使實務工作者參與跨學科領域對於新興領域的實務工作(如救災)的研究發展
- 教育下一代的實務工作者、實務研究人員與服務使用者建立夥伴關係
- 鼓勵與社會工作相關之方法論上的辯論和分化（如與行動研究、案例研究、實驗、批判性反思，和實證基礎的實務等關係的探討）

雖然這些挑戰提供一個目前發展的方向感，但如眾所周知的，社會工作的實務環境是不斷變化的。因此，最好的研究計劃也經常被經濟變化、政府政策、進行中的研究、組織結構，和新一代實務工作者、服務使用者和研究者所顛覆。越來越明顯，生產實務知識需要實務界和學術界的跨界行動，好讓實務工作者生產和推廣新知識。我們需要一個類似的處理方式，以確保服務使用者的觀點被納入此過程。

中文版譯者：王實之助理教授，臺北市立大學衛生福利學系，台灣

# 實務研究：2014 年紐約宣言

## The Helsinki Statement on Practice research

---

<sup>i</sup> This statement is compiled by the 3<sup>rd</sup>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Scientific Committee composed of Irwin Epstein, Chair (USA), Mike Fisher (UK), Ilse Julkunen (Finland), Lars Uggerhoj (Denmark), Michael J. Austin (USA), and Tim Sim (Hong Kong, China) and is based on presentations and workshops made at the Hunter College Silberman School of Social Work in New York City, USA, June 2014.

本宣言是由第三屆國際研討會籌備委員會的學術委員 Irwin Epstein (主席，美國), Mike Fisher (英國), Ilse Julkunen (芬蘭), Lars Uggerhoj (丹麥), Michael J. Austin (美國), 和沈文偉 (中國香港)，基於 2014 年 6 月在美國紐約市杭特學院，西伯曼社會工作學系所舉辦之研討會中的演講和工作坊的成果為基礎所擬定的。

<sup>ii</sup> Salisbury Statement on Practice Research in Social Work (2011), *Social Work and Society*, 9(1). 4-9 and the Helsinki Statement on Practice Research in Social Work (2014), *Nordic Social Work Research*, 4(4)  
社會工作實務研究：索利斯堡宣言 (2011)，刊登於 *Social Work & Society*, 9(1). 4-9。社會工作實務研究：赫爾辛基宣言 (2014)，刊登於 *Nordic Social Work Research*, 4(4)。

<sup>iii</sup> Julkunen, I. (2011) 實務研究知識的生產過程-結果和關鍵要素 Knowledge production processes in Practice Research – Outcomes and Critical Elements, *Social Work & Society*, 9(1), 60-75; Uggerhøj, L. (2011) 社會工作實務研究的理論化 Theorizing practice research in social work, *Social Work and Social Sciences Review*, 15(1), 49-73; Epstein, I. (2009). 臨床資料探勘：實務工作與研究的整合 *Clinical Data-Mining: Integrating Practice and Research*. Oxford, U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Austin, M. J., Dal Santo, T. S., & Lee, C. (2012). 為具有研究思維的實務工作者建立組織性的支持 Building organizational supports for research-minded practitioners, *Journal of Evidence-Based Social Work*, 9 (1/2), 1-39.